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96.284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0000	三、国防支出	0.000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0000
五、事业收入	2,254.746365	五、教育支出	0.000000
六、经营收入	0.00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0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0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0000
八、其他收入	181.0374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21698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98.06333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0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0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0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0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0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0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0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0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0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0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0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0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0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32.068142	本年支出合计	4,628.68503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72.397887	结余分配	0.000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75.780994
总计	5,804.466029	总计	5,804.466029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4,632.068142	2,196.284327	0.000000	2,254.746365	0.000000	0.000000	181.037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21698	230.62169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621698	230.62169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81000	11.181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05818	146.30581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134880	73.13488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1.446444	1,965.662629	0.000000	2,254.746365	0.000000	0.000000	181.03745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858.890504	1,423.106689	0.000000	2,254.746365	0.000000	0.000000	181.03745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348.518451	912.734636	0.000000	2,254.746365	0.000000	0.000000	181.03745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0.372053	510.372053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			公共卫生	318.485150	318.48515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18.035150	318.03515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450000	0.45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012100	141.0121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012100	141.0121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37.000000	37.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7.000000	37.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6.058690	46.05869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6.058690	46.05869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8			4,628.685035	3,998.817029	629.86800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21698	230.62169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621698	230.62169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81000	11.181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05818	146.305818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134880	73.13488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98.063337	3,768.195331	629.86800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793.537247	3,423.371481	370.16576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278.125194	3,276.967284	1.15791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5.412053	146.404197	369.007856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		公共卫生	364.670250	203.811750	160.8585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64.220250	203.811750	160.4085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450000	0.000000	0.45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012100	141.0121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012100	141.0121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37.000000	0.000000	37.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7.000000	0.000000	37.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1.843740	0.000000	61.84374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1.843740	0.000000	61.84374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96.2843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0000	二、外交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0000	三、国防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五、教育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21698	0.000000	0.000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32.551279	0.000000	0.000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96.284327	本年支出合计	2,263.172977	0.000000	0.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6.88865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6.8886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0000				
总计	2,263.172977	总计	2,263.172977	0.000000	0.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2, 263. 172977	1, 634. 584381	628. 5885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621698	230. 621698	0. 000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 621698	230. 621698	0. 0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 181000	11. 181000	0. 0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 305818	146. 305818	0. 00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 134880	73. 134880	0. 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032. 551279	1, 403. 962683	628. 58859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 428. 146689	1, 059. 138833	369. 00785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912. 734636	912. 734636	0. 000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5. 412053	146. 404197	369. 007856
21004			公共卫生	364. 548750	203. 811750	160. 737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64. 098750	203. 811750	160. 287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 450000	0. 000000	0. 45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 012100	141. 012100	0. 000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 012100	141. 012100	0. 000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37. 000000	0. 000000	37. 000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7. 000000	0. 000000	37. 0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1. 843740	0. 000000	61. 84374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61. 843740	0. 000000	61. 84374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1,553.853405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77976	资本性支出	0.000000
基本工资	203.811750	办公费	7.55154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0000
津贴补贴	146.404197	印刷费	0.000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0000
奖金	0.000000	咨询费	0.0000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0000
伙食补助费	0.000000	手续费	0.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0000
绩效工资	702.941151	水费	0.000000	大型修缮	0.000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305818	电费	10.11255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0000
职业年金缴费	73.134880	邮电费	1.871068	物资储备	0.000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012100	取暖费	10.799579	土地补偿	0.000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0000	物业管理费	0.000000	安置补助	0.000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14409	差旅费	0.00000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0000
住房公积金	131.4291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0000	拆迁补偿	0.000000
医疗费	0.000000	维修（护）费	1.765000	公务用车购置	0.000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0000	租赁费	0.00000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53000	会议费	0.00000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0000
离休费	0.000000	培训费	0.000000	无形资产购置	0.000000
退休费	10.711000	公务接待费	0.0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0000
退职（役）费	0.000000	专用材料费	0.000000	对企业补助	0.000000
抚恤金	0.000000	被装购置费	0.000000	资本金注入	0.000000
生活补助	0.000000	专用燃料费	0.00000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0000
救济费	0.000000	劳务费	0.000000	费用补贴	0.000000
医疗费补助	0.000000	委托业务费	0.000000	利息补贴	0.000000
助学金	0.000000	工会经费	9.688237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0000
奖励金	0.242000	福利费	19.320000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000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0000	其他支出	0.000000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0000	其他交通费用	0.00000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0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0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000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0000	经常性赠与	0.00000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0000	资本性赠与	0.000000
		国内债务付息	0.000000	其他支出	0.000000
		国外债务付息	0.000000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0000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0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64.806405	公用经费合计	69.77797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名称	决算数
工资福利支出	0.000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0000	资本性支出	0.000000
基本工资	0.000000	办公费	0.0000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0000
津贴补贴	0.000000	印刷费	0.000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0000
奖金	0.000000	咨询费	0.0000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0000
伙食补助费	0.000000	手续费	0.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0000
绩效工资	0.000000	水费	0.000000	大型修缮	0.000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0000	电费	0.0000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0000
职业年金缴费	0.000000	邮电费	0.000000	物资储备	0.000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0000	取暖费	0.000000	土地补偿	0.00000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0000	物业管理费	0.000000	安置补助	0.000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0000	差旅费	0.00000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0000
住房公积金	0.000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0000	拆迁补偿	0.000000
医疗费	0.000000	维修（护）费	0.000000	公务用车购置	0.000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0000	租赁费	0.00000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0000	会议费	0.00000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0000
离休费	0.000000	培训费	0.000000	无形资产购置	0.000000
退休费	0.000000	公务接待费	0.000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0000
退职（役）费	0.000000	专用材料费	0.000000	对企业补助	0.000000
抚恤金	0.000000	被装购置费	0.000000	资本金注入	0.000000
生活补助	0.000000	专用燃料费	0.00000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0000
救济费	0.000000	劳务费	0.000000	费用补贴	0.000000
医疗费补助	0.000000	委托业务费	0.000000	利息补贴	0.000000
助学金	0.000000	工会经费	0.000000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0000
奖励金	0.000000	福利费	0.000000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000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0000	其他支出	0.000000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0000	其他交通费用	0.00000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00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00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000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0000	经常性赠与	0.00000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0000	资本性赠与	0.000000
		国内债务付息	0.000000	其他支出	0.000000
		国外债务付息	0.000000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0000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0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0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码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0.000000	0.000000	0.000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年预算	8.400000	0.000000	0.000000	8.400000	0.000000	8.400000
2024年决算	8.400000	0.000000	0.000000	8.400000	0.000000	8.400000

政府采购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

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65.90261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7600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5.20261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2400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9.27973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279730

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金额
公共服务	合 计	0.000000
	小 计	0.000000
	公共安全服务	0.000000
	教育公共服务	0.000000
	就业公共服务	0.000000
	社会保障服务	0.000000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0.000000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0.000000
	科技公共服务	0.000000
	文化公共服务	0.000000
	体育公共服务	0.000000
	社会治理服务	0.000000
	城乡维护服务	0.000000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0.000000
	交通运输公共服务	0.00000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服务	0.000000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0.000000
	行业管理服务	0.000000
	技术性公共服务	0.000000
	其他公共服务	0.000000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小 计	0.000000
	法律服务	0.000000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0.000000
	会计审计服务	0.000000
	会议服务	0.000000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0.000000
	工程服务	0.000000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0.000000
	咨询服务	0.000000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0.000000
	信息化服务	0.000000
	后勤服务	0.000000
	其他辅助性服务	0.000000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责

1、为老百姓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诊治，院前急救、巡回医疗，常见病多发病护理，预防保健：卫生防疫，妇幼保健，计生宣传，计划免疫；卫生技术人员培训，乡村医生培训，初级卫生保健规划实施；卫生监督等医疗相关业务。

2、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居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本镇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和管理。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负责组织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4、负责本镇医疗卫生行业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康复、护理服务和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中医药管理、康复、护理、公共卫生等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承担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相关管理工作。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5、负责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的政策措施，指导本镇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老龄健康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全科医生管理制

度。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行动。参与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6、负责本镇保健对象、医疗关系在本区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参与组织执行在本镇举办的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任务。

7、完成区卫健委、镇政府等上级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职责

本单位规范设立科室，全科、外科、中医科、妇科、检验科、防保科、药剂科、收费挂号处、财务科、办公室、社区科、工会、医保办、后勤科、等 16 个科室，辖区内下设 2 家卫生服务站，分别为石马峪服务站、北白岩社区服务站；11 家村卫生室分别为东智西、东智北、东智东、金叵罗、走马庄、东营子、尖岩、立新村、白草洼、石墙沟、黑山寺卫生室。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5804.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94.93 万元，增长 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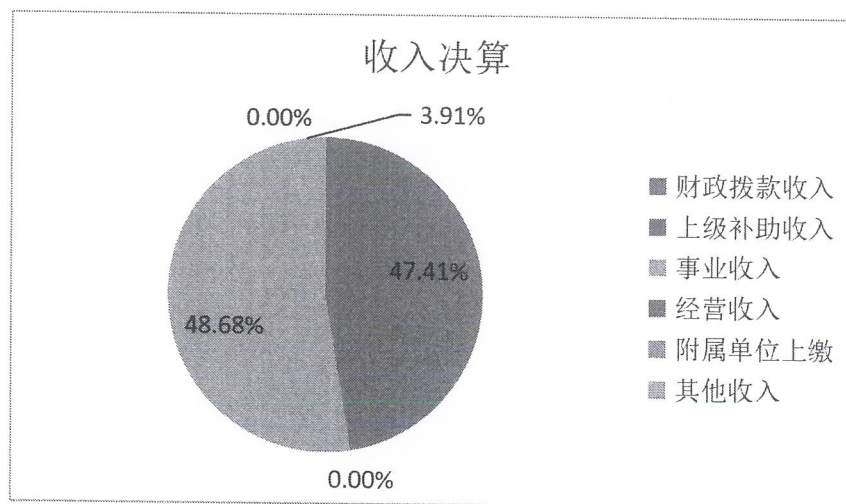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632.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5.46 万元，增长 14.47%。

1. 财政拨款收入 2196.2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47.4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96.2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47.4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3. 事业收入 2254.75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48.68%;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181.04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3.91%。

图 1：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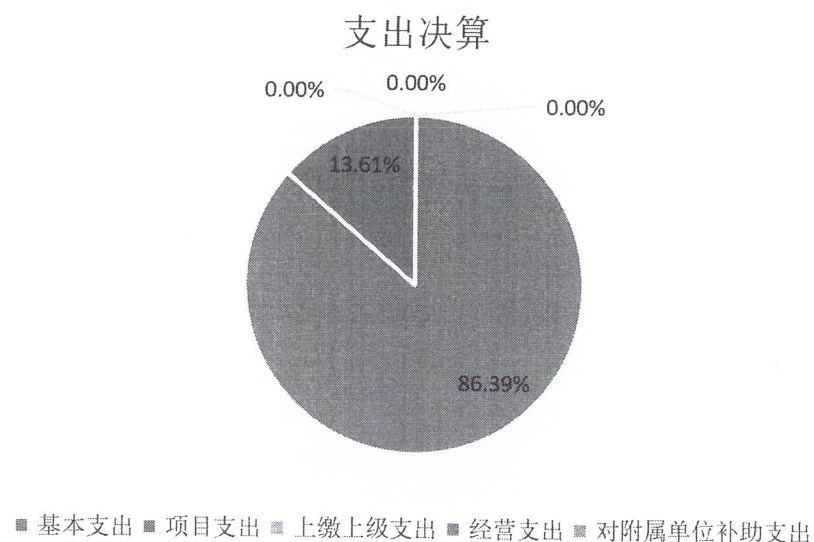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628.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4.66 万元，增长 10.1%，其中：基本支出 3998.82 万元，占

支出合计的 86.39%；项目支出 629.8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3.6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263.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1.14 万元，增长 20.25%。主要原因：2024 年度，较

上年增加主要因为基层能力提升项目专项经费 349.36 万元，该项目本年度已完成，改善了百姓的就医环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63.1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0.62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19%；卫生健康支出2032.5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9.8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239.43万元，2024年度决算23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2%。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239.43万元，2024年度决算23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2%。主要原因：本年度退休2人，入职1人，因此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413.52万元，2024年度决算203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79%。
其中：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993.39万元，2024年度决算1428.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76%。
主要原因：增加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增加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返聘退休医学专家经费、增加基层能力提升项目专项资金、增加岗位绩效资金、平安和绩效增资。

3、“公共卫生”（款）2024 年度年初预算 249.87 万元，2024 年度决算 36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89%。主要原因：增加基本公共卫生资金用于开展基层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增加老年健康管理资金，用于老年健康体检专用材料及宣传品、增加新生儿疾病筛查及 0—6 岁儿童健康体检经费，用于儿童体检、增加孕产妇产检访视补助经费、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增加、增加乡村医生补助及乡村医生定向生补助，用于开展基层乡村医疗工作。

4、“中医药事务”（款）2024 年度年初预算 5 万元，2024 年度决算 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主要原因：名中医在身边工程劳务费，按实际出勤发放。

5、“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 年度年初预算 144.91 万元，2024 年度决算 14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1%。主要原因：本年度退休 2 人，入职 1 人造成。

6、“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2024 年度年初预算 15.35 万元 2024 年度决算 46.06 万元，比 2024 年度年初预算增加 30.71 万元，增长 300.06%。主要原因：2024 年初预算中仅为第一季度担架工工资，增加额为追加担架工后续工资以及医疗改革性补助专项资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1634.58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 203.81 万元、津贴补贴 146.40 万元、奖金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702.94 万元、机关样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3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1.0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1.4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0 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 7.55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10.11 万元、邮电费 1.87 万元、取暖费 10.8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1.77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9.69 万元、福利费 19.3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0.27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10.71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2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包括本单位及所属 2 个服务站、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1 个事业单位。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8.40 万元，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8.4 万元相同。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2.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度决算数 8.4 万元，与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 8.4 万元相比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4 年度购置 0 辆，车均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度决算数 8.4 万元，与 2024 年度年初预算数 8.4 万元相比无变化。2024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5.2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7.8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9.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5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度新购置车辆 0 台，共计 0 万元；新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共计 0 万元。截至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台，共计 97.16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共计 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 0 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 各单位需根据自身业务职能，补充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是指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单位负担部分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是指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负担部分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是指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事业活动支出情况。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是指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事业活动支出情况。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是指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向全体居民提供，是公益性的公共卫生干预措施，主要起疾病预防控制作用。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是指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向全体居民提供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的项目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是指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向全体居民提供常规性名中医在身边项目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单位负担部分缴费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是指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辅助事业活动项目支出情况。

（1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是指事业单位其他活动项目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乡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48	93.05	93.0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48	67.23	67.2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5.82	25.82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方便偏远山区居民就医，在镇域内各村建立村卫生室并安排乡村医生为农村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底，我院 18 名乡医补助经费全部支出，全年补助按月及时发放。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底，我院乡医补助经费已全部支出，18 名乡医及乡医退出人员补助的全年补助按月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村卫生室乡医人数	18 人	18 人	10	10	
			指标 2: 补助发放月数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每村卫生室安排乡医数量	达到规定标准	达到规定标准	10	10	
			指标 2: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4000 元	4000 元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5	5	
			指标 2: 资金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930500	930500	10	10	
			指标 2: 人均补助标准	48000 元	4800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乡医补助条件	得到改善及保障	得到改善及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对村卫生室工作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院前急救医疗服务配备担架员工资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5	61.84	61.84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5	46.06	46.0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 金		15.78	15.7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改善院前急救条件，为救护车配备担架员。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底，我院院前急救医疗服务配备担架员经费已全部支出，6 名担架员的全年工资按月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配备担架员人数	6 人	6 人	10	10	
			指标 2: 工资发放月数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每班次配备担架员数量	1 人	1 人	10	10	
			指标 2: 每人每月薪资标准	≥8000 元	8470 元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全年保障供应, 为医师诊疗活动提供保障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5	5	
			指标 2: 资金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618437.40 元	618437.40 元	10	10	
			指标 2: 人均补助标准 (年)	103072.9	103072.9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1: 院前急救条件	得到改善及保障	得到改善及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对急救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四大工程下沉服务点位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4	10	80.0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4	—	8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托互联网、物联网技术，统筹布局北京地区优质中医专家资源，组织名中医每周到全市 333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坐诊，创建北京名中医身边服务地图系统，使基层百姓一键选择在家门口看名医，并得到慢病危险因素祛除提示单（中医药个体化解决方案），打造互联网+名中医服务基层创新模式，建立名中医扎根基层服务的创新机制，为基层百姓提供全过程的中医药服务。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我院名中医身边工程下基层团队人员经费已支付完成，中医专家下基层 44 次，发放补助全部到位。让老百姓在家门口就看名中医，为基层百姓提供全过程的中医药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下基层名中医团队数	1 个	1 个	10	10	
			指标 2: 名中医团队下基层次数	50 次	40 次	10	8	天气原因未出诊
		质量指标	指标 1: 公布名中医团队出诊时间安排表	公布	4 次	5	5	
			指标 2: 制作名中医基层服务电子地图	已建设	已建设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及时完成率	≥ 90%	95%	5	5	
			指标 2: 资金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50000 元	40000 元	10	9	天气原因, 实际发放补助低于预计补助, 剩余补助经费缴回财政。
			指标 2: 人均补助标准 (人/次)	1000 元	100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提高基层百姓享受中医服务	一定程度提高	一定程度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一定程度提高	一定程度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对本项目开展的满意度	≥ 90%	100%	10	10	
总 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2	4.5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2	4.5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 2: 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目标 1: 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 2: 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	100%	10	10	

	标		指标 2: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 95%	100%	10	10	
			指标 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较上年度有提高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100%	5	5	
			指标 2: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满足辖区百姓对药品的需求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	2.34	10	100.00 %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4	2.34	—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为辖区百姓提供了更多的公共卫生服务，得到了家医签约、慢病管理、健康教育等各项公共卫生项目的服务。患者对公共卫生工作的满意度为 100%。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100.00%	2	2	
			指标 2: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98.67%	2	2	
			指标 3: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98.67%	2	2	
			指标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99.26%	2	2	
			指标 5: 3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 90%	98.67%	2	2	
			指标 6: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523 人	1523	2	2	
			指标 7: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708 人	708	2	2	
			指标 8: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 90%	100.00%	2	2	
			指标 9: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 90%	100.00%	2	2	
			指标 1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7%	100%	2	2	
			指标 1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0%	70.30%	2	2	

			指标 12: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年巡查(访)2 次完成率	≥ 90%	100.00%	2	2	
			指标 13: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100%	100.00%	2	2	
			指标 14: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 95%	100.00%	2	2	
			指标 15: 地方病核心指标完成率	≥ 90%	100.00%	1	1	
			指标 16: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较上年提高	1	1	
		质量指标	指标 1: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 62%	77.00%	1	1	
			指标 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73%	79.00%	1	1	
			指标 3: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73%	77.00%	1	1	
			指标 4: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62%	65%	1	1	
			指标 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 95%	100.00%	1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6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6 个月内	5	5	

			指标 2: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使用	及时使用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23445.50 元	23445.5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100%	5	5	
			指标 2: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100%	5	5	
			指标 3: 职工对职业病防治社会知晓率	较上年提高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岗位订单定向免费培养毕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方便偏远山区居民就医，在镇域内各村建立村卫生室并安排乡村医生为农村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底，我院定向乡医补助经费已全部支付，5 名乡医的全年补助按月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 指标	指标 1：村卫生室定向乡医 人数		1 人	1 人	10	10	

	指标		指标 2: 补助发放月数	6 个月	6 个月	10	10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4000 元	4000 元	5	5	
			指标 2: 每月绩效考核率	≥ 90	100%	5	5	
		时效 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10	10	
			指标 2: 资金发放及时性	按月及时发放	按月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 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年)	54000 元	54000 元	10	10	
			指标 2: 人均补助标准(年)	54000 元	54000 元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村级医疗服务水平	改革乡村医生服务模式和激励机制, 落实和完善乡村医生补助政策, 稳定和优化乡村医生队伍, 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改革乡村医生服务模式和激励机制, 落实和完善乡村医生补助政策, 稳定和优化乡村医生队伍, 全面提升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乡村医生满意度	≥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新生儿疾病筛查及 0—6 岁儿童健康体检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2	2.7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	2.3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4	0.4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北京市卫生局、北京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京卫妇社字[2009]4号“关于印发《北京市 0-6 岁学龄前儿童免费健康体检的实施意见（试行）》和《北京市免费为新生儿进行先天性疾病筛查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底，0-6 岁儿童健康体检工作完成，购置的专用材料费项目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成。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新生儿听力筛查	927 人次	927 人次	5	5	
			指标 2: 0-6 岁学龄前儿童健康体检	927 人次	927 人次	10	10	
			指标 3: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100.00%	10	10	
			指标 4: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 90%	98.44%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按使用规定支出相关卫生材料等费用	按规定使用	达到规定标准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10	10	
			指标 2: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使用	及时使用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27236.50 元	27236.5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新生儿疾病筛查及 0—6 岁儿童健康体检医疗水平	一定程度提高	一定程度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孕妇产检访视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3	0.3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11版）》、北京市卫生局和北京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落实北京市孕妇产前检查和产后访视补助政策的通知》（京卫妇精字[2014]41号）。用途：孕妇产前检查和产后访视补助。标准：在北京市分娩的常住人口孕产妇(含本县户籍孕产妇、外嫁京及居住半年以上的流动人口)，可享受免费建立《北京市母子健康档案》、5次产前检查及2次产后访视等项目补助政策。				截止到2023年12月底,孕妇产检访视补助经费工作完成,产前检查报销人数为13人,产后访视次数261次,项目补助资金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孕产妇产前检查报销人数	12 人	12 人	10	10	
			指标 2: 孕产妇访视数	195 次	195 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3: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7%	97.96%	5	5	
			指标 2: 早孕建册率	≥ 85%	93.20%	5	5	
			指标 3: 孕妇高危初筛率	≥ 99%	100.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5	5	
			指标 2: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	12950 元	12950 元	10	10	
			指标 2: 孕产妇产前检查报销标准 (人)	675 元	675 元	5	5	
			指标 2: 孕妇产后访视标准 (人/次)	10 元	10 元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1: 孕产妇健康及优生优育知识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产妇对医生工作服务满意度	≥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人健康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66	59.6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83	39.8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9.83	19.83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卫生和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完善老年人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京卫老年妇幼[2015]25号）和《2019年密云区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工作方案》。用途：老年人健康体检经费。65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4498人。				截止到2024年12月底,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健康体检全部完成,老年人健康管理经费全部用于体检材料、宣传品、印刷品等支出,项目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65 岁以上老年人人数	4418 人	4418 人	10	10	
			指标 2: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547 人	1547 人	10	10	
			指标 3: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70%	70.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65 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合格率	≥ 65%	100.00%	10	10	
			指标 2: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62%	6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5	5	
			指标 2: 资金使用及时性	及时使用	及时使用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596558 元	596558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对 65 岁老年人健康服务水平	服务范围增大, 服务水平提升。	服务范围增大, 服务水平提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65 岁以上老年人对体检满意度	≥ 90%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5	0.4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5	0.4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京财社〔2023〕43号文件，用于过渡期本市医务人员及跨省支援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底，我院完成过渡期 23 名医务人员补贴，项目补助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补助人数 (2021. 03. 1-2021. 12. 31 日)	2 人	2 人	10	10	

			指标 1: 补助人数 (2022.1.1-2022.12.31 日)	21 人	21 人	10	10	
		质量指 标	指标 1: 本市一档工作人员(元 /人/天	300 元	300 元	5	5	
			指标 2: 本市二档工作人员(元 /人/天)	200 元	200 元	5	5	
		时效指 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 后 12 个月 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10	10	
			指标 2: 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 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年)	4500 元	4500 元	10	10	
			指标 2: 本市一档工作人员补助	元	元	5	5	
			指标 3: 本市二档工作人员补助	元	元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1: 保障一线医务人员的工作 补助到位, 鼓励医务人员救 死扶伤精神, 更好地服务医疗 卫生事业	服务意识 不断提高	服务意识不断 提高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一线医务人员满意度	≥ 95%	100%	5	5	
			指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返聘退休医学专家经费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8	15.12	15.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8	10.8	10.8	—		—
	上年结转资金		4.32	4.3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2016-2017 年度重点任务》的要求和《密云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关于返聘退休医学专家的管理规定》文件精神, 为了加强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技术力量, 缓解社区卫生服务人员紧缺问题, 返聘的退休医学专家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服务。按照返聘退休医学专家职称等级和实际工作天数发放报酬, 具体标准如下: 高级职称: 全勤工作天数为 21 天/月, 工作满 21 天或超过的均按 4200 元计算。非全勤的按每人每天 200 元计算。中级职称: 全勤工作天数为 21 天/月, 工作满 21 天或超过的均按 2000 元计算。非全勤的按每人每天 95 元计算。 金额: 高级职称 (3 人*4200 元/月*12 月) =151200 元。								
加强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技术力量, 缓解社区卫生服务人员紧缺问题, 返聘的退休医学专家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服务。按照返聘退休医学专家职称等级和实际工作天数发放报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社区返聘中、高级职称专家数量	3 人	3 人	10	10	
			指标 2: 补助发放月数	12 个月	12 个月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每人每月补助标准 (21 天)	4200	100%	10	10	
			指标 2: 高级职称专家每人季平均门诊量	3 人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申请资金时限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项目确立后 12 个月内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 (年)	151200 元	151200 元	5	5	
			指标 2: 人均补助标准 (年)	50400 元	5040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保障返聘退休医学专家的劳务报酬资金经费到位。提高返聘专家工作积极性, 更好地为百姓提供服务	服务水平得到提升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保证社区卫生服务人员数量	缓解社区卫生服务人员紧缺问题, 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	≥ 90%	100%	5	5	
			指标 2: 返聘专家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	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标准（试行）》，建设20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中医阁，使用面积不低于20平方米，每个中医阁至少设有1个中医诊室和1个中医治疗室，能够提供中药饮片和4类6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中药饮片品种数不少于80种，或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签订中药饮片调剂代煎配送协议；配备中成药品种不少于30种；社区卫生服务站至少配备1名中医类别医师，村卫生室至少配备1名中医类别医师或以中医药服务为主的乡村医生。				截止到2023年12月底，我院已建设东智北卫生室中医阁1个，配备中医类别医师1名；中成药品种60种；配备中成药品种符合要求；能够提供4类6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中医阁建设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指标 2: 中医阁规定面积	中医阁建设面积 20 平方米以上	达到标准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中药房设置	中药饮片数量达标或有代煎协议及中成药品种数达到标准要求的中医阁数量	有代煎协议、中成药达到标准	5	5	
			指标 2: 人员配备	中医药人员配备达到标准要求的中医阁数量	中医药人员配备符合要求	5	5	
			指标 3: 中医医疗服务	能够提供 4 类 6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的中医阁数量	能够提供 4 类 6 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控制有效性	10000 元	10000 元	10	10	
			指标 2: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中医药健康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社会认可度提高	中医药健康服务覆盖情况	一定程度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得到提升	一定程度上提高	一定程度上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补助							
主管部门	北京市密云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7.37	307.37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307.37	307.37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升基层社区整体医疗服务水平，完成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5家村卫生室改建项目，对溪翁庄镇苍术会、下栅子、柏崖、张庄子、河下等5个村的村卫生室进行装修改造，提升农村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改善就医环境。			截止到2024年12月底，所有改造项目已完成，项目资金全部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1: 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柏崖村卫生室	2000平方米	2000平方米	5	5	
			指标2: 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走马庄村卫生室	200平方米	200平方米	5	5	
			指标3: 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东智北村卫生室	125平方米	125平方米	5	5	

			指标 4: 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石马峪村卫生室	110 平方米	110 平方米	5	5	
			指标 5: 溪翁庄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立新村村卫生室	100 平方米	100 平方米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质量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规定完工期限	2024 年 10 月底	2024 年 10 月底	10	10	
			指标 2: 资金支付及时性	按工程进度支付	按工程进度支付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预算控制数（年）	3073700 元	307370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1: 完善就医环境，方便居民就诊	得到改善及保障	得到改善及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改造项目 5 年内运转正常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患者满意度	≥ 90%	100%	5	5	
			指标 2: 职工满意度	≥ 90%	100%	5	5	
总 分						100	100	